

# 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于2017年6月21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 2、本次董事会于2017年6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 3、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名。
-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崔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梧桐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零伍佰万元（10,500万元），期限一年。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中国建设银行梧桐山支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其项下具体使用金额根据公司实际需求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6日